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07日至2024年11月06日止。

第 77530381 号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25日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上海医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中路89号

代理机构 上海恬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4类：医疗诊所服务；配药咨询；保健咨询；健康顾问服务；远程医学服务；药剂师配药服务；医疗设备出租；饮食营养指导；医疗护理；治疗服务